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巴中市生态环境局的巴中市生态环境局巴中市“一河一策一图”环境应急响应方案编制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巴中市生态环境局巴中市“一河一策一图”环境应急响应方案编制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四川省川循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4人，营业收入为13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.4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四川省川循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（名称和加盖公章）

2023年7月28日

